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对利安达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70 人

2025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75 人

2025 年度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7 人

2025 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52,608.76 万元，未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 43,848.21 万元，未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14,702.94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21 家）、采矿业（3 家）、农、林、牧、渔业（2 家）、住宿和餐饮业（1 家）、批发和零售业（1 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 家）、金融业（1 家）。

2025 年度上市公司未经审计的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4,141.88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5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613.5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

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7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利安达事务所承做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立，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家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静，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6 家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文涛，2010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利安达事务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3 家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受到证券交易所口头警示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罚情况
1	陈文涛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口头警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因出具的《关于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存在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披露不准确的情形，受到口头警示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利安达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利安达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利安达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道德规范；能够规范实施审计程序，积极、主动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保持充分有效的沟通；能够认真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能够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